

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度，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，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，通过出席股东大会、列席董事会会议、定期检查公司依法运作及财务情况、出具监事会意见等方式，对公司财务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将 2024 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4 年度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，公司共召开 5 次监事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4 年 4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2、2024 年 4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3、2024 年 5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4、2024 年 7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《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5、2024 年 10 月 27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重点工作的监督及检查情况

（1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监事会积极履行职责，认真开展工作，依法列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

会和股东大会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。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，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、召集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信息披露及时、准确。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，主动维护公司股东利益，未发现违反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（2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报告、财务制度、内控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检查，认为公司目前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，财务运作规范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。公司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3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，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未发现公司现行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。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（4）关联交易情况

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。监事会认为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，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，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中，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决策程序合法，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市场原则，未发现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（5）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

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按要求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，规范信息传递流程，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三、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

2025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，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。同时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将继续加强自身学习，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和履职能力，按照监管部门要求，推动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，提高管理水平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